

第四章、未來推動規劃

一、關鍵領域

(一)水資源領域

按期程持續推動水資源領域7項調適工作項目，包括污水處理與再生水利用、海水淡化廠可行性研究、水庫集水區治理、河川與飲用水水質監測、地下水資源保育與地層下陷防治等，「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第4期計畫」辦理期程為114年至117年，工作事項包含「減抽地下水」、「地下水補注」、「調查監測」、「強化管理」、「跨域合作」，朝向「多源供水」、「安全水質」、「智慧節水」策略持續深化與整合，結合中央資源與地方執行力，建立具抗災與調節能力的水資源系統。

(二)土地利用領域

按期程持續推動13項土地調適相關工作，涵蓋都市計畫檢討、都市更新、公園綠地改造、綠建築法規推動、排水整治、雨水下水道即時監測系統建置、濕地保育與農地調適等範疇，逐步建構具韌性的空間規劃與建設體系。

(三)健康領域

按期程持續推動健康領域之12項氣候調適措施，涵蓋空氣品質、水資源安全、傳染病防治及弱勢關懷等重點議題，部分作為已常態化並穩定達成指標，未來延續既有執行架構，進一步整合數據系統、擴大社區參與，並針對高風險族群設計精準應對策略，建立高風險族群名冊（例如患有心肺疾病者、獨居老人等），配套高溫避難指引與個別聯繫機制等，以提升氣候衝擊下之公共衛生與醫療應變能量。

二、能力建構領域

(一)能力建構領域

按期程持續推動能力建構領域12項調適工作項目，涵蓋氣候變遷教育推廣、在地綠領人才培育與氣候變遷素養與資料庫建置等面向並已初步建立整合性氣候教育體系，具備跨世代、跨部門、跨場域推動基礎，

面對氣候議題複雜性與政策行動加速需求，將持續培育綠領人才並關注青年、兒少參與氣候議題。

(二)維生基礎設施領域

按期程持續推動維生基礎設施領域推動3項調適工作項目，涵蓋國土防洪治水韌性工作、加強公共工程防汛整備工作、觀光船舶災害防救措施，持續提升防汛準備與基礎設施韌性，推進行在建工程風險管理與防洪數據運用，確保設施於颱風豪雨來襲時發揮災害預防效能，強化汛期前在建工程監督機制，減少潛在災害風險。

(三)能源供給及產業領域

按期程持續推動能源供給及產業領域2項調適工作項目，涵蓋產業用水效能提升、中小企業氣候變遷調適教育宣導，持續推動「中水再利用設施」建置，鼓勵園區內企業共同使用回收水，提升循環效率與營運持續性。

(四)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領域

按期程持續推動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領域13項調適工作項目，涵蓋農地調適、水利設施更新、氣候智能化農業、作物病蟲害預警、養殖環境改善、濕地與海洋生態保育、以及天然災害救助等，未來持續推進行農地與水利設施調適建設、優先針對易淹水區、老舊灌排系統進行汰舊換新，推動智慧農業與氣候風險管理技術廣泛應用、提升農災預警、通報與補助機制之即時性與效能、強化農業災害風險管理與救助流程，強化濕地、海岸與生物棲地之生態保育與復育行動。